

<<远游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远游书>>

13位ISBN编号：9787535555120

10位ISBN编号：7535555128

出版时间：2008.5

出版时间：湖南教育出版社

作者：赵柏田

页数：20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远游书>>

### 内容概要

《远游书》是近年来以江南近现代知识分子的生存为写作主题而引起关注的赵柏田的游历作品集。相对于对江南文人的关注与阅读，游历成了作者另一种对文人生存的解读。

“乾坤的变化，乃是风雅的种子”。

赵柏田的这本《远游书》，以他一惯的诗性与智性交融的文笔，记下了在旅途中发生爱情的时刻，记下了心神远游的时刻，这本由人名、地名、地图、季候编织而成的书，也因此成了一个阅读与行走相互交织的独特文本。

在行走中阅读，又在阅读中体证行走的人生，这是一次次穿行在词与物的世界里的双重旅行。行走和阅读，在这里成了认识自我和他者、认识世界的一种方式，它们在这种互文中相互诠释，又相互印证。

从江南山水到古丝路之旅，从故土风物到欧洲小城，从旅途中的一个个梦到纸上的想像之旅，作者与读者一同经历的，不仅是人文地理的游历，更是精神世界的远行。

## 作者简介

赵柏田，1969年8月出生。  
浙江余姚人。  
小说和随笔作家。  
著有《我们居住的年代》、《历史碎影：日常视野中的现代知识分子》、《岩中花树：16至18世纪的江南文人》、《站在屋顶上吹风》等。  
现居宁波。

书籍目录

在异地向西，向西视觉的盛宴遥想巴比松火车，或记忆的群像在异地旧江南流水十三章·我的江南记忆大河记天一阁记横店记白衣巷记村庄记老县城记农事诗明朝清风四飘流大地风景无语思远道一次想象的旅行大地的作业蝉声穿石放蜂人归来

## 章节摘录

向西，向西——从天水到敦煌，或事物的秩序 出西安城，沿渭河向西，秦岭分列左右如两排青色的屏风，时而在天底下横着，时而又奔突到眼前。

车过宝鸡，才真正进到它的核心。

从西安到甘肃省的天水，一路相随的是在岭坡上出没的陇海铁路，和粘滞浑黄的渭河。

万物各归其位。

世界有着它恒定的秩序。

路，桥，山，水，山上的树，石，鸟，虫子和流云……千百年来怕就是这样的吧！

甚至人，又有多少改变呢，一样的族群，血缘，表情，甚至活法也是沿习直至今日。

有一个比喻，岩中花树——是四百年前我的一个同乡（他那时的官职是明朝蛮荒之地的一个驿丞）放逐到湘黔道上时说过的一番很有意思的话，大意是，我未见岩中花树，则它与我同归于寂，待我一见它，世界便生动起来，于是知心外无物。

一个人一生中又有几句话能让人记住呢，能成为智慧传灯的更不会多。

我对着变动的山川默默地说：万千世界的物像，都进到我的心里留下你们的投影吧，因为心要给你们一个秩序——如此，世界才真的“生动起来”。

出行前，匆匆忙忙抓起两本书放进已塞得很满的行囊，一本是福柯的思想传记，一本是写得风华而又糜烂的《唐代的外来文明》，原名又叫《撒马尔罕的金桃》。

我计划在旅途中把它们看完，再不济也可以解解路途上的乏。

同样的反理性主义的立场，我喜欢福柯甚于尼采，是因为他不像尼采常常说些突兀的没来由的话。

他这样说了，还要告诉你为什么要这样说。

而尼采呢，似乎总是“大风吹过落下思想的果子”，神秘而先验。

从这个意义上说，福柯更像一个现代学者，一个思想史家。

他站在人文主义和理性主义对面的声音似乎也更有说服力些。

从我个人的理解来说，福柯是有着赋予事物以秩序这一庞大的野心。

在他转而探究权力的微观层面前，他就把知识的密码确定为词与物的关系。

而这也是思想史的深层结构。

他的《词与物》，英文版的题目就是《事物的秩序》。

相反的，《唐代的外来文明》则是一本秩序散乱的书，这本从中国古代对事物一种古怪的分类开始的书，讲述的是公元7-9世纪作为世界中心时期的唐朝的物质和精神生活，满眼带着异国风情的物的碎片：野兽，飞禽，羽毛，食物，香料，宝石，药品，器皿……如果前者是收缩的，后者则是铺展的。

信手带了这两本书在路上，或许流露了一个念想：我希望有尽可能广阔的世界维度，更希望它们在一个人心里井然有序。

下着雨，7点一过，天色微暗。

暮色中，渭河不再浑黄，一片白亮……在藉河边上的一家客栈里，梦中计算按现行的利率标准，20万元钱存一年会有多少利息。

发现太少又把底数加到了30万……醒来已是9点。

河就在窗下，河滩宽大。

城不大，呈狭长状。

步行街、自由市场和住处相距5分钟的路程。

货物丰足，核桃、枸杞、花牛苹果（出自当地一个小镇）、木耳、大枣，这些土产的中间也放了很多添加了防腐剂的南方来的鱼虾和竹笋。

街上女子皆身量小巧，挺拔，脸型线条柔和，很有水色。

中午，住的酒店有一婚宴，新娘着大红礼服，身量窈窕。

9世纪时这里应该是一个靠近中国心脏地区的所在吧，无数从波斯、大食和中亚诸国来的使臣、僧侣、商人穿越那条以丝绸名之的商道，在此歇脚洗尘后，又赶往梦中之都长安。

说到“金桃”，确有其物，公元7世纪，撒尔马罕国的国王两次向唐朝进贡这种珍异的果子，据说“

## &lt;&lt;远游书&gt;&gt;

大如鹅卵，其色如金”。

谢弗以此作书名，是把它作了未知事物的一个象征，他这样说及外来事物对唐朝人生活的影响：——一只西里伯斯的白鸚，一条撒尔马罕的小狗，一本摩揭陀的奇书，一剂占城的烈性药，等等。每一种东西都可能以不同的方式引发唐朝人的想象力，从而改变唐朝的生活模式。

这是一本充满了物质碎片的书。

但谢弗这样说，他虽然在谈“物”，目的并不是开列一份唐朝进出口物品的清单，而是研究人——通过对物的研究来研究人。

这或许是可能的，普鲁斯特——这个有着“第二重视力”的伟大的哮喘病患者——在写到“斯万家那边”时说，历史，隐藏在智力所能启及的范围以外的地方，隐藏在我们无法猜度的物质客体之中。

在他眼里，物，囚禁着逝去的时间，成为记忆的库房。

只是打开这库房的钥匙，总是掌握在通灵者的手里——谁又能像他那样，一眼就在一个事物的后面找出另一个事物的影子？

就像舍斯托夫说的有双重视力。

这个得名于“天河注水”的传说的陇东南小城，地处秦岭山脉西端，靠近中国的地理版图的中心，被当地人自豪地称为“陇上小江南”。

看地图，天水去西安、兰州和成都都在300到500公里之间。

这个地区以西秦岭为界，北面属黄河流域，南面则是长江流域。

中学课文里的“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的龙城，说的就是这里，它还有个右称叫秦州。

8世纪后期，杜甫曾流寓到天水附近的同谷，留下了一组《秦州杂咏》。

那是大唐走向下坡道的时候，他为避一场战乱而来。

他只住了半年，离开后的下一个驻脚之所是蜀中成都，最后死在从岳州到湘潭的一段长江上。

上个世纪90年代初，有个大人物来此，题留下四个字，“羲皇故里”——传说中三皇之首的伏羲氏，据说就出生于此。

炼五色石补天的女娲，则是他异父同母的妹妹，后来两人结为了夫妻。

伏羲庙在秦城区，离市中心不远，这里供奉着的与其说是一位“龙祖”，倒不如说是一位上古时代的文化英雄。

创八卦，造书契，制礼仪，圈养牲畜，营造建筑……几千年的文明就是由此滥觞。

那是一个确定词与物初始关系的时代，一个建立大秩序的时代，在那时，词与物几乎就是一体，语言澄澈透明，“宇宙包容于自身之内：大地与苍昊共鸣，脸孔在星斗中望见自己，植物在根茎里保存着对人类有用的秘物”。

伏羲庙的几块匾：——“一画开天”：一派开辟鸿蒙的混沌与大气。

这“画”，是卦像，是指称世界基本物质形态的符号，也就是语言吧。

——“开道明道”：世界像处子的眸子张开了，智慧的地平线上依稀出现的是事物的秩序，“道”。

——“象天法地”：参详、穷究天地之奥秘，正是发见这一秩序的努力。

这或许就是福柯心目中的世界的古典时期（他从西方的人文传统出发把这一时期放在了文艺复兴前）。

词与物没有阻隔，它们由上帝同时创造。

到了巴别通天塔之后，语言四分五裂，日渐丧失了与事物原始的粘连。

这时的语言遭到扭曲，运离了事物，一种文化是一种扭曲，世界不再是语言的库房，在世界的不透明度里，词的书写、语法与事物的本相扭结交错，或在事物下面川流。

世界再度陷入混沌、无序的黑暗中。

失去了透明性的言语，也再度回到了神秘与暧昧。

它是表达的媒介，又是表达的障碍。

因此产生了第二级的语言，不是名词，不是动词，而是一种评论、诠释、引言、博学式的语言，它们的功用是唤醒蛰伏于其中的初始的语言，并最终让事物开口说话。

我好像有些明白，瓦尔特？

## &lt;&lt;远游书&gt;&gt;

本雅明为什么要写一本全部以引言组成的书了。

那么我在这儿的言说，又有多少能触及事物的本质呢？

麦积山。

处处野花，空气湿润得可以拧出水来。

出发时天色晦暗不明，到达时则天朗气清。

山形绝类农家麦秸垛，山岩上石窟如蜂房密布。

佛像多为南北朝至隋唐时所塑。

西魏、北周时的，多为“瘦骨清像”，隋唐时的，则大多丰满圆润。

佛教自西汉传入中土，历七八百年至隋唐，已彻底世俗化和人格化了。

比之其他形式，造型艺术反映外来事物总是要快些。

所有对他者的反映，都带上了自身的想象，或者是一个时代的风尚和趣味。

出天水向西，高原起伏绵延的山体如大地赤裸的肌肤，路边的村庄、集镇、墙体和屋顶也都是泥土的颜色，一色儿灰蒙蒙的。

忽然整个天地都暗了下来。

闪电的鞭子抽打着高原。

雨迹蜿蜒在车窗玻璃上。

昏暝中前方的道路也似乎变得叵测起来。

有一段路，还下起了婴儿拳头大的冰雹，山梁上碎碎点点的全是白。

俄顷，雨收，大地回复清朗，北面岗峦起伏的皋兰山，在夕照下脉络清晰。

晚7时，车子驶进兰州。

整个城都笼罩在金箔一般的阳光里。

这是唯一一个黄河穿城而过的省会城市。

因河还在上游，尚不显浑浊，这也是兰州人所津津乐道的。

晚饭后走在河堤上，夜色中的黄河在隔岸灯火的映射下像一个铺展的女体，作着轻轻的呜咽。

这里已经是中国陆域版图的几何中心，假如在比例尺为1：26000的中国地图上，以兰州为圆心，以90毫米为半径画圆，你会发现这个圆基本圈住了中国版图。

经地理学家测算，这一陆都中心就在兰州市区东部的榆中县定远镇。

因此，兰州又被誉为“陆都”，据说孙中山先生生前曾有在兰州建都的设想。

昨天的一场大风也吹进了兰州的街巷。

当地报纸上说，“一场莫名其妙的大风”，它吹倒了铁路道口的一株枯树，造成路阻3个小时。

它折断了一个50米高的电讯塔。

它还吹走了商场庆典仪式上的一个大气球并砸倒了一个行人。

兰州人爱喝，说是在某街某巷，有两个兰州人打架砸破了头，警察赶到一问缘由，两人却是朋友，是因抢着付酒帐，拉拉扯扯动开了武。

夜，在广场附近走，见两个男人在马路边上对着瓶子“吹喇叭”，也没什么下酒的，边上躺着七八个空酒瓶。

当地的一个朋友说，一顿酒喝下来，如果菜是300元，喝掉400元的酒那是常事。

呵，真是一座泡在酒里的城市。

这个陆都的心脏曾是古丝绸之路上的一个重镇，中原通往西域的一个枢纽。

当时从长安经兰州入西域的路线基本上是：从长安出发，经渭水流域，越陇坂（陇山），经成纪、天水、陇西、定西、榆中到兰州，从兰州再沿黄河西行。

唐朝使臣及地方官员多循这条路进入西域，中原和西域的商贸和文化交流也大多沿这条路进行。

贞观三年，后来写下《大唐西域记》的玄奘离开长安，就是经天水，过临洮后再沿阿干河谷到兰州，过黄河出金城关西至河口，再沿庄浪河谷西行去天竺的。

贞观十五年，唐朝的文成公主、金城公主嫁给吐蕃首领松赞干布和弃隶缩赞，两位公主据说也是沿这条路入藏的。

到了北宋末年，兰州以西地区逐渐纳入西夏版图。

## &lt;&lt;远游书&gt;&gt;

宋与西夏既对峙，又在经济上互为依赖，这里遂有了以茶马互市为主的商贸来往：南方的茶叶由此进入西夏，北方的良马也由此进入宋朝的疆域。

武威，头顶的云弯成了一把张开的弓的模样。

时当正午，长日贯空，高原的阳光让人不敢逼视。

武威这个城名与西汉时一个著名的将军霍去病联在一起（据说是为了表彰霍大败匈奴的武功军威）。

在唐诗中，它一次又一次以“凉州”的别名进入我们的视野。

西汉初年，匈奴入侵河西，两次挫败大月氏，迫使大月氏人西迁到锡尔河、阿姆河流域。

整个河西走廊成为匈奴的领地。

此时，匈奴“控弦之士三十余万”，对汉王朝构成了严重的威胁。

建元二年（前138年），汉武帝首次派遣张骞出使西域，联络大月氏、乌孙夹击匈奴。

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春，骠骑将军霍去病统率万骑从陇西出塞，进军河西走廊，大获全胜，不仅生擒了浑邪王的儿子柏国，还缴获了匈奴的“祭天金人”。

汉武帝把这一战战利品放置在“甘泉宫”（陕西凤翔）加以供养礼拜。

莫高窟第323窟北壁壁画绘有这段故事。

这年夏天，霍去病亲自率骑兵过居延水，直冲祁连山，斩杀敌兵3万余人，使河西的匈奴受到毁灭性打击。

其间，匈奴上层内讧，浑邪王杀死休屠王，携部4万余人投降汉朝。

汉元鼎二年（公元前115年），张骞第二次出使西域，顺利地由乌孙凯旋而归。

从此，通往西域的丝绸之路开通了。

随着战争结束和进一步的河西经略，出现在这片黄沙黑山之间的是城市。

为保护这条路的安全畅通，在河西设置了酒泉郡和武威郡。

同时采用了设防、屯垦、移民等措施经略河西。

后又将酒泉、武威二郡分别拆置敦煌、张掖两郡。

又从令居（今永登）经敦煌直至盐泽（今罗布泊）修筑了长城和烽燧，并设置阳关、玉门关，即史称的“列四郡，据两关”？

就这样我来到了从初中历史教科书上认识的河西四郡中的第一郡。

“凉州大马，横行天下。

凉州鸣苜，寇贼消。

鸣苜翩翩，怖杀人。

”西晋时的这首民谣，说的就是凉州的军功之盛，像猫头鹰捕猎土拨鼠一样，而这又是那样的让老百姓害怕——怖杀人，一股子凉气从字里冒上来。

开边置郡后的武威，汉武帝一次又一次地从这里得到他梦想中的乌孙、大宛的名马。

有一年，朝廷的一个谪臣在这里一个叫渥洼池的地方得到了一匹通体乌黑的黑马献上，汉武帝高兴地称之为“天马”，并作《太一天马歌》。

有名的“马踏飞燕”，就是出土于这里的雷台汉墓（雷台在城北，原为一道观，此处的箭杆杨都有两百多年的树龄了。

而这种树一般也只能活两百年左右）。

隋唐时，陇右一带广阔的的草地是政府巨大的天然牧马场。

马对一个国家来说真的有那么重要吗？

《新唐书》说，“马者，国之武备，天去其备，国将危亡”。

唐朝人在观念上是把马看作了外交政策和军事政策上的一个重要筹码的。

7世纪初，唐朝刚刚建立，政府发现陇右草原上牧养的只有5000匹马，共中的3000匹还是从前朝手里继承过来的，于是专命地方官悉心照料，到7世纪中叶，政府宣布已拥有马匹706000匹。

这些马当时就分开安置在渭河以北乡村的八坊之中，还有一部分在甘南草地，因为那里的草甸子草（草名）马特别爱吃。

同时，马还是一种贵族气息浓厚的动物，上古时代流传下来的种种传说使这种动物罩上了神秘的光环，赋予了种种神奇的品性。

有一种说法是，马是龙的近亲。

这种天使般的动物（同时它又是多么的矫健啊）曾陪伴周穆王穿过被视为圣地的昆仑山。而伟大的玄奘法师的那匹白龙马，则从印度驮回佛经让佛教传遍了中国的。

最有天赋的诗人李白这样赞美传说中的天马——“天马来出月支窟，背为虎纹龙翼骨”。

对天马的信仰和膜拜，可以追溯到公元一世纪时的汉武帝，他曾梦想借助炼丹术士配制的神奇的食物、或者通过精心安排又不无可疑的仪式，来保证他的长生不老。

他渴望拥有一批超自然力量的骏马，以便带着他飞升天界。

张骞出使西域，公开的说法是为了联络大月氏共同夹击匈奴，但实际上他只是皇帝的个人使节，他的真正的秘密使命是去寻找传说中的“汗血马”。

然而也正是他，在2世纪时开通了一条中国人进入西方的陆上道路，即那条以长安为起点，横贯亚洲并联接欧洲、非洲的以丝绸名之的古道。

《唐代的外来文明》里讲到凉州，说是这里曾向唐朝进贡一种御寒的“瑞炭”。

据说这种炭坚硬如铁，“烧于炉中，无焰而有光，每条可烧十日，其热气逼人而不可近也”。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